

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

2023 年 1 月



引 言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最新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“条例”）和省、市有关要求，由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，电话：68505198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市政务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不断加大公开力度，增强公开实效，将网站工作与政务服务工作有机结合、互相促进，网站管理质量得到进一步提高。

1、政务信息公开。2022 年，先后通过“新闻动态”“最新公告”“政务公开”等栏目及时发布政务服务工作动态，全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21 条，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%。其中，“新闻动态”信息 226 条，内容为全市政务服务领域重点工作进展及动态；“最新公告”信息 11 条，内容为放假安排和重要通知公告等；概况类信息 2 条，内容为市政务办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领导信息；财政类信息 11 条，内容为市政务办部门预决算及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和目标申报；部门文件 3 条，内容为政务服务相关法规文件及解读；人事类信息 4 条，内容为市政务办办干部任职调整情况；重点工作类信息 254 条，为全市政务服务工作开展和活动进展等各类信息；公示公告 8 条，内容为市区政务服务重要为民服务事项、重点工作公告情况；其他信息 265 条，为驻市政务中心各窗口单位及各区(园区)为民办事的相关服务和介绍。

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共完成各类项目 4556 宗，交易金额 3632.88 亿元，发布各类公示公告信息 23803 条，在线办理各类服务事项 10 万余件，发起调查征集活动 6 次，收集各类意见建

议 400 余条。

12345 热线服务量达 534.43 万个，同比上升 39.39%，其中电话渠道 414.64 万个，同比上升 53.20%；非电话渠道服务总量约 119.79 万件，同比上升 6.23%。热线中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，深化“先解决问题再说”机制，聚力服务创新，狠抓能力突破，强化技术升级，突出数据赋能，着力推进热线工作升级转型，倾力确保热线接得更快，分得更准，办得更实。

市代办中心着力完善“两级机构、三级功能”代办服务体系，建设重大项目线上代办服务专窗和线下代办服务专区，推进重大项目帮办代办服务，为全市 363 个市级重大项目提供“一对一”帮办代办服务，累计提供代办服务 14320 余次。

2、依申请公开。市政务办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、登记、办理、审核、答复、送达、归档等程序，统一答复文书格式，实现依申请公开工作全流程标准化规范化管理，建立法律顾问审核答复机制，确保答复内容的合法合规。2022 年，先后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6 件，均按要求按时予以答复，没有出现被投诉举报、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纠错的情况。

3、政府信息管理。目前，市政务办在市政府网站负责 2 个专栏：“宁满意”和“南京市公共资源‘交易微快递’”，2022 年，“宁满意”专栏共发布信息 101 条，“南京市公共资源‘交易微快递’”专栏共发布信息 622 条。此外，市政府网站“部门动态”栏目录用市政务办报送信息 7 条，包括政务服务工作情况、公共

资源交易等。全年参与新闻发布会 4 场，向社会各界介绍优化营商环境、群众诉求办理、“宁企通”惠企综合服务平台运维等相关情况。

4、平台建设。市政务办门户网站“互动交流”模块设置“政务咨询”栏目，市民可在线填写《建议咨询登记表》反映相关诉求，同步推送到 12345 热线中心进行工单转派办理。2022 年共收到咨询建议 79 件，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结。

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新增“招标计划”及“合同公示”栏目，提前发布各类招标计划，及时发出政府采购及房建市政项目合同信息，并在全省率先公布第三方软件服务机构收费清单，推动交易信息公开向全链条全覆盖延伸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共享枢纽作用进一步放大，收到了国内同行和社会公众的充分肯定。

市代办中心不断加快“宁企通”平台建设，目前已汇聚全市惠企政策 380 余条，事项 900 余项，在国务院电子政务办委托中央党校（国家行政学院）电子政务研究中心发布的《2022 年省级政府和重点城市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调查评估报告》中，南京“宁企通”平台被评为全国典型示范案例，向全国推广。

5、监督保障。市政务办先后制定及完善了《市政务办网络平台责任分解一览表》《市政务办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任务分解表》《市政务办关于进一步加强舆情应对处置工作的方案》等文件，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的分管领导和责任处室，并按要求向市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报备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0	175
第二十条 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 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 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	申请人情况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	0	0	0	0	0	6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 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
	(三) 不予 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 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	1	0	0	0	0	0	1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 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 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 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 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	0	0	0	0	0	0	0

		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其他	1	0	0	0	0	0	1
	(七) 总计		6	0	0	0	0	0	6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信息公开方面，政策文件及其解读材料数量偏少，解读形式以文字解读为主，形式单一，内容单调。针对此问题，我办今后坚持解读材料以图表图解为主，并增加音频视频等形式，丰富解读内容，将信息公开形式由单一维度转向多维度。同时，与政策

文件同步组织、同步审签、同步部署，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多种渠道扩大宣传范围，主动回应社会关切。

江苏政务服务网南京旗舰店方面，市大数据管理局和信息中心定期对全市各家网站进行监测检查，通过监测报告反映，主要的问题是部分事项要素缺失、服务事项分类不准确、办理材料描述模糊等。针对此情况，我办定期进行网站自查，及时改进问题，同时，进一步明确日常运维的牵头处室以及权力事项清单认领、事项和办事指南维护、宁满意模块、企业综合服务平台等事项的责任处室，牵头处室与省市级相关部门沟通，寻求解决办法，畅通工作流程，确保网站考核不失分、不丢分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。